

“阳光下的守护”·法治先锋

铁案背后的法制“守门人”

——记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法制大队大队长王泽涵

□ 杜楠 张志青

她是石家庄公安法制员队伍的领航员,用“评先创优”点燃队伍活力,锻造能征善战的精兵强将;她是执法质量的守护者,以求极致的精神守护公平正义,让每一起案件经得起时间检验;她是规范执法的耕耘者,紧贴实战研发练兵平台,为基层民警赋能提效。她,就是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法制大队大队长王泽涵。

当好法制队伍“领头雁”

火车跑得快,全凭车头带。为了能带出一支优秀的法制员队伍,王泽涵推行“以评先创优激励活力”机制,在全队开展选树“法制标兵”“基层最喜爱的法制民警”活动,定期晾晒法制民警工作成效,鼓励法制民警积极报考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高级执法资格,在全队上下形成了学习先进、崇尚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风尚。大队涌现出了一批业精技强的“法制标兵”,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在今年的公安改革工作

中,分局党委将全局执法考核改革的重担交给了王泽涵。任务繁重,她毫不退缩,创新转变思路,量化考核标准,研究制定了《新华分局法制工作“执法办案积分制”实施办法》。该办法做到了执法办案信息工作基础化,考核资源配置合理化,队伍执法状况分析科学化,进一步提升了公安执法工作考核水平,实现了对公安执法活动和队伍管理全方位、全过程的有效监督,有力地促进了全局执法效能提升。

甘为执法战线“质检员”

公安机关的执法质量直接关系到社会风评和司法公正,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作为法制大队带头人,王泽涵不敢有一丝一毫的大意。她牵头制定了《公安机关刑事案件审核指引》等制度规范,建立了疑难案件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重点案件交叉评查、警情“三清”巡查等常态化审核机制,改进了法制民警案件审批“AB”角、驻所随警作战等工作模式。她认真对待每一份案卷,在案卷中抽丝剥茧,在法条

中逐字斟酌。同事们笑称她是吹毛求疵的“较真狂”,她说:“法制红线不可越,只有法制工作‘零差错’,才能让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历史的检验,才能为人民负责、为我们的办案民警负责。”

今年5月,一起寻衅滋事案件放在了她的案头。针对此案涉案人员多、时间跨度长、调查取证难等现实问题,她带领法制专家团队与办案民警协同作战,制定了周密的取证方案和讯问提纲,确保证据取到位、问到位。其间,她召开调度会3次,审阅案卷材料280份,整理卷宗台账6本。经过不懈努力,该起案件被成功移送起诉,受到上级主要领导的肯定。

练就勇挑重担“铁肩膀”

近年来,法制大队的攻坚任务接踵而来,王泽涵勇挑重担,敢啃“硬骨头”。

她紧贴实战,编写“教科书式执法”教程。抽取各单位办理的典型案例,从接处警、受立案到证据收集,从法条适用、强制措施到移送起诉等环节精心研判,制作规范执法教程,抽调

业务知识精、敬业精神强、服务态度好的民警组成“送教小分队”,深入基层所队,对民警执法办案中遇到的难点困惑进行“手把手”“面对面”现场精准培训。今年以来,她先后组织20余场次现场模拟、接处警专项培训、业务技能练兵考核、案例评析、旁听庭审等业务培训,有效提升了民警办案效率和执法质量。

她创新模式,研发规范掌上执法练兵系统。将传统培训考评机制与现代科技手段深度融合,创新推出包含“四专区、十版块、两排行”的新华公安规范执法掌上练兵系统,最大限度满足民警自主个性化学习需求,增强了民警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和自觉性,实现了法律学习、实战练兵、学法考评的智能化,有效提升了民警执法办案能力和水平。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王泽涵扎根基层21载,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2次,受到个人嘉奖8次,被授予“全省公安机关案件质量评查专家”等荣誉称号。在她的推动下,新华分局先后获得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优秀单位、全市县级公安机关综合考评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

社区群众的“定心丸”

□ 王彪

58岁的刘玉珍是张家口市公安局桥西分局明德南派出所的一名社区民警。从2002年部队转业到2005年主动请缨下沉社区,从“小刘”到“老刘”,刘玉珍用双脚丈量民情,以岁月印证初心,在离群众最近的地方,将自己炼成了群众的“定心丸”。

刘玉珍的社区工作,是把群众冷暖刻进心里的旅程。2023年夏,“五合一”系统上线,入户工作从纸笔跃入数字时代,年近花甲的他未曾放慢脚步。从七月酷暑到腊月寒冬,他穿行于楼宇之间,一户户登记,一家家走访,腿上旧伤复发,隐隐作痛。那带伤攀爬楼梯的身影,成了社区最安心的风景。

他走访从不止于记录。当群众说“老刘,又来啦?上楼梯可得小心你的腿”,他能根据对方的声音,准确道出对方门牌与家庭情况,更能敏锐捕捉群众的“情绪”。一次入户,他察觉有位母亲情绪激动,经他耐心开解,原是夫妻因孩子学业失和。刘玉珍随即拨通女子丈夫的电话耐心劝解,家庭重归和睦。他把“到群众身边服务”这句朴素誓言,化作了屋檐下化解矛盾的及时雨,楼梯间递送温暖的拂面风。

面对永丰街1600余户居民的庞杂信息,刘玉珍展现出一名老党员的严谨。他首先梳理打印出详尽的纸质底册,带领青年民警展开“地毯式”



图为民警刘玉珍在查看社区警务台账。赵克宇 摄

首轮入户,反诈宣传单与苦口婆心的叮嘱同步送到居民家中。首轮完成50%后,他立刻依据记录精准锁定遗漏住户进行二轮走访。当发现有许多居民白天外出“敲不开门”,他果断调整策略:“我们工作要有底数,更要真实有效!”随即发起第三轮“错时”夜访,灯火阑珊中叩响的门扉,最终汇聚成守护社区安宁最扎实的“活档案”。

有时面对“冰冷”的大门,所里的年轻民警犯了难,刘玉珍面露微笑地教导他们:“社区

工作可没那么简单,群众的工作还要依靠群众啊。”针对常年家中无人的情况,老刘采取“N+1”工作方法,即动员社区干部、楼(单元)长和物业保安,外加对门(隔壁)邻居组建“工作队”,集中力量与常年家中无人业主取得联系,这一方法效果显著,也在分局兄弟单位间得到广泛推广。

老刘的言行,是青年民警眼中无字的教材。他洞悉每个徒弟的性格特质,以鼓励、指导、放手、表扬的节奏,引导他们褪去青涩,在琐碎繁杂的社

区土壤里深深扎下“为人民服务”的根须。这无声的浸润,为公安队伍培育出了一批怀抱赤诚、踏实前行的新苗——老党员的信念,就这样在基层的接力中默默传递,历久弥坚。

从军人到警察,身份流年间,刘玉珍胸中那颗服务人民的初心从未偏移。二十余载光阴,他以脚步为针,用真情作线,在永丰街社区密密织就一张守护之网。他在工作日志中写道:“根深扎于泥土,叶便永远朝向阳光;心紧贴着人民,警徽才能始终不染尘埃。”

群众出行的“安全守护者”

□ 孔大龙 孙德凤 谢彬

今年54岁的青县居民刘耀良是一名义务交通协管员。自2018年起,他七年如一日,每天早晚交通高峰,在青县新华东路银泰小区门口,身穿反光马甲、手戴白手套,一边与大家打招呼,一边精准引导小区出入车辆顺畅通行,成为周边居民心中的“安全守护者”。

刘耀良成为义务交通协管员,始于2018年的一个清晨。那天,青县新华东路某小区门口发生一起事故:一辆电动自行车逆行,与正常行驶的汽车迎头相撞,骑车人重重摔倒。这触目惊心的场景刺痛了刘耀良,让他意识到“文明出行”不能只是一句口号,需要更多人

用行动守护。

当时,该路段连接商圈、学校与居民区,早晚高峰车流量大。作为土生土长的青县人,刘耀良想为街坊做点实事。“我是驾校教练,熟悉交通规则,就琢磨着协助交警维护秩序。”他说。随后,他主动向交警学习相关规则和指挥手势,穿上反光马甲、戴上白手套,开启了义务交通协管之路。

在银泰小区和金水湾小区门口执勤的日子里,刘耀良不仅是交通秩序的维护者,更成了路口的“暖心守护者”。

2023年深秋的一个清晨,一位拄拐老人过马路时突然晕倒。刘耀良见状立即冲上前,疏散围观人群、拨打120,还脱下外套垫在老人身下,轻声安

慰:“老人家,坚持住。”寒风中,他一直蹲守在老人身旁,直到救护车赶来。

2023年的一场暴雪致路面结冰,信号灯亦因故障熄灭,路口交通陷入混乱。刘耀良当即“上岗”,引导车辆有序缓行;见有车打滑,便冲上前帮忙推车。他顶着刺骨寒风在路口站了6个小时,鞋袜全被雪水浸透。周边商户被他的坚守打动,送来姜汤和暖贴。捧着热姜汤,刘耀良眼眶泛红:“原来我守护大家,大家也在守护我。”

2023年,刘耀良接送在青县一中上学的女儿时,发现每逢学校放假、开学时周边车多人多,安全隐患突出。他主动联系学校领导,申请加入护学岗。每当新华东路银泰小区门口

交通流量不大,而距离最近的李镇小学门口接送学生的车流量大时,他就会根据护学岗群里的通知来到学校门前,与执勤的民辅警和学校的值班老师一起,成为义务交通疏导员。

“师傅,往前开点,别挡路口”“同学,注意来往车辆”……他引导车辆有序停放,提醒家长注意安全。在他的参与下,校门口交通秩序明显改善。刘耀良还被聘为青县第一中学社会实践活动校外辅导员。

这几年,他又加入护航中高考的队伍,维护考场周边交通秩序。

“多等几秒,安全第一”,这是他常说的话。渐渐地,越来越多的人主动配合,市民文明出行意识明显提升。

邻里起争执 民警来调解

□ 陈诗莹

民警仔细倾听双方陈述,并联系村干部核实了相关信息。

找准症结后,民警先是讲清法理,然后电话和村干部沟通,再次当面解释了相关补偿标准,但老钱说:“这些,村里人都跟我们讲过了。但是我是不服气,他不就多开了两亩地吗。”

民警打开手机看了看村干部发给他的资料。“老钱,你忘了那年村里遭水灾,老赵帮你救树苗,自己家地都被淹了?”接着又转向老赵,“乡里乡亲,几十年交情,值吗?”见双方有所松动,民警又趁热打铁,并请来村干部一起来调解。

民警赶到时,老赵与老钱两人情绪正激动,在卫生院门口面红耳赤地大声争执。于是,民警立即将双方拉开,带回派出所。

在派出所,民警为双方倒上水“冷静”处理,待二人情绪稍稳后,问明缘由。原来,事情起因为一笔补偿款,双方对投入比例各执一词,都认为自己应得更多份额,互不相让。

好心群众拾“机”不昧 巡逻民警帮寻失主

□ 郭建刚

7月13日,石家庄市公安局长鹿泉分局上庄派出所巡逻民警仅用半个小时便将热心群众捡到的手机归还失主,赢得群众赞誉。

7月13日15时许,上庄派出所民辅警驾车巡逻至某医院附近时,看到一位男子手拿一部手机,急匆匆地向着警车赶来。巡逻民警急忙迎上前询问,男子说:“我在医院附近的便道上捡到一部手机,不知道是谁丢的,希望你们能找到失主。”

民警接过手机,对该男子拾金不昧的精神予以表扬。

岂能让安全带“装样子”

□ 郭佳

“安全带,生命带,全程全员都要戴”,随着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广泛开展,安全带的重要性已深入人心。在发生交通事故时,正确规范佩戴安全带能最大限度减轻因事故带来的伤害。但仍有些司乘人员心怀侥幸,这不,一名驾驶员为了应付检查想出了一个“聪明”招数,最终受到教育和处罚。

7月15日,高速交警冀州大队民警在石衡高速衡水西站口执勤,在对一辆皮卡车进行检查时,发现驾驶员王某的安全带只系了绕过肩部的一端,而本应系过腰部的另一端则被拉直坐在了身下。面对

怀抱幼儿开车,危险

交警提醒:不要忽视驾驶安全和儿童乘车安全

□ 马淑阳

近日,一名女司机竟然怀抱两岁大的孩子开车,其大意行为被执勤的高速交警高邑大队民警及时发现,有效避免了可能的危险。

7月15日17时30分许,在新元高速石家庄南收费站,一辆黑色小型客车缓缓驶入出口车道,车内景象引起执勤民辅警的注意。民警走上前,看到触目惊心的一幕,只见一位女驾驶员一手握着方向盘,另一手抱着幼小的孩子,更让人心惊的是,那条本应护佑生命的安全带,此刻不仅紧紧勒着约两岁孩子的肚子,还深深嵌入了孩子细嫩的脖颈。

经过简单询问得知,该司机当日下午从邢台老家出发回石家庄,她自己开车带着两个孩子,开始时小孩子交由后排坐着的儿子看管,途中小孩子数次哭闹不止,跑到前面让

她抱着。无奈之下,她就抱着孩子开车,直至被民辅警发现。民辅警对该司机进行了批评教育,并及时纠正了其危险驾驶行为。

一个体重10公斤的孩子,在时速40公里的撞击中,其冲击力将骤增至300公斤以上,怀抱中的孩子一旦脱离束缚,瞬间将成为车内最危险的“抛射物”,撞向坚硬的前挡风玻璃或仪表盘,后果不堪设想。”民警解释道。这一行为背后,实则是儿童乘车安全常识的匮乏与法律意识的淡薄。未成年人保护法中规定,采取配备儿童安全座椅、教育未成年人遵守交通规则等措施,防止未成年人受到交通事故的伤害。民警呼吁,正确使用符合标准的儿童安全座椅,能有效降低婴儿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率70%,对幼儿亦可降低54%至80%。在此提醒家长,儿童乘车安全,容不得半点侥幸与疏忽。